

新竹縣議會議員提案

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1 日		編 號	警政類乙 90 號
提案人：歐陽霆		連署人：呂宛庭、朱健銘	
案 由	建請縣府提高守望相助隊勤務及裝備補助，並研議建立長期服務獎勵機制，以完善基層巡守及社區安全工作。		
說 明	一、守望相助隊長期協助地方治安維護及社區巡守工作，除平時協助夜間巡邏、社區安全維護外，亦經常配合地方大型活動、交通疏導、防災及緊急事件等勤務，是警察機關維護基層治安及建立社區安全網絡的重要力量。 二、隨著人口增加及社區型態日益多元，守望相助隊所需執行之巡守勤務及相關工作亦更加多元，惟隊員執勤所需之制服、反光背心、照明設備、通訊器材及巡守車輛等裝備，均有定期維護及汰換之需求。若現有補助未能因應實際勤務及設備成本，恐增加各守望相助隊之經費負擔，亦可能影響民眾長期參與社區巡守工作的意願。 三、建請縣府警察局盤點各鄉鎮市守望相助隊實際勤務、人力及裝備需求，檢討現行勤務及裝備補助標準，並參考其他縣市對守望相助隊之補助及獎勵方式，研議提高基本勤務及裝備補助；另針對長期投入社區巡守工作之隊員，建立適當之服務獎勵機制，以鼓勵民眾持續參與，共同維護社區治安及居住安全。		
辦 法	如案由及說明。		
決 議	照案通過。 【本案于第 20 屆第 24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議決(115 年 9 月 4 日)】		